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在公司 9 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以电话、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已于 2019 年 5 月 29 日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志强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孙志强先生、公司第二大股东诸城晨光景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关于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股份转让可降低公司控股股东孙志强先生股票质押的风险，同时为公司引入国有股东，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本次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志强先生做出的有关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事项，有利于推动本次股份转让的顺利进行，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同意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志强先生的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

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发布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详情请参见同日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有关内容。

关联董事孙志强、王秋艳、王玉莲、孙岩回避表决。

此议案经与会非关联董事审议，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上述议案将在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此议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北京恒通创新赛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4 日